

深圳市汇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年12月4日
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南山区科丰路2号特发信息港大厦A栋五楼公司会议室
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段鑫
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、方式、主持人及审议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深圳市汇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的规定，无需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4人，持

有表决权的股份 8,5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0.95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为促进公司发展，进一步深入拓展市场，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，公司拟与深圳市紫荆花投资有限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“江西国兴云计算有限公司”（具体以工商注册登记为准）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深圳市汇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5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出席股东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深圳市汇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汇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公告编号：2017-054

董事会

2017年12月5日